

https://farid.ps/articles/trump_threatening_to_nuke_tehran/zh.html

特朗普威胁对德黑兰使用核武器

在社交媒体上，外交礼仪在即时性和可见性的压力下日益侵蚀，国家元首的话语不仅具有象征意义，还带有法律和战略分量。总统唐纳德·J·特朗普最近在其认证社交媒体账户上发表的声明清楚地体现了这一现实：

“伊朗本应签署我让他们签署的’协议’。多么遗憾，多么浪费人命。简单地说，伊朗不能拥有核武器。我一再说过！所有人应立即撤离德黑兰！”
— 唐纳德·J·特朗普 (@realDonaldTrump)

这一声明由现任美国总统发表——根据美国法律，他作为武装部队总司令，拥有包括核能力在内的独家权限——不仅仅是修辞。它构成了对另一个主权国家使用武力的威胁。这样做，它引发了国际法下的重大关切，特别是《联合国宪章》第2条第4款，该条款规定：

“所有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中，应避免对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以任何与联合国宗旨不符的方式行事。”

一、发言人的法律权威：美国总统作为军事总司令

特朗普总统以模糊个人与官方沟通界限而闻名，作为美国首席执行官和军事权威发表言论。他的权力包括： - 根据《战争权力决议》无需国会批准即可下令军事行动 - 独家授权发射核武器，这一点由美国长期的军事学说确认

当美国总统公开发表声明，呼吁立即撤离首都——在这种情况下是德黑兰——世界必须理解，这不是空洞的猜测，而是可能预示即将采取军事行动的信号，可能涉及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二、法律标准：什么是”武力威胁”？

根据国际法院（ICJ）和众多学术解释，武力威胁存在于当一个国家宣布有意有条件或无条件使用武力，制造对另一个国家的强制压力以改变其行为。例如，在ICJ关于核武器威胁或使用的合法性咨询意见（1996年）中，法院裁定：

“‘威胁’和‘使用’武力的概念……在某种意义上是一致的，即如果在特定情况下使用武力是非法的……威胁使用这种武力同样是非法的。”

特朗普总统的声明，从这个角度来看，不是抽象的威胁。它指明了一个具体目标（德黑兰），提出了具体的抱怨（伊朗的核野心），并发出警告，暗示对平民造成大规模伤害（“所有人应立即撤离”）。结合总统已知的发起核打击的权限，这成为可信的武力威胁，接近于宣战。

三、核影响：撤离警告的范围和语言

推文中最令人心忧的元素在于其最后一句：

“所有人应立即撤离德黑兰！”

这不是局部或战略性的军事威胁。这是一个全面的警告，暗示对整个首都的灾难性后果——这里居住着超过800万平民。如此威胁的规模——特别是与防止核扩散的明确目标相结合——强烈暗示可能使用核武器。常规打击可能不需要整座城市撤离。但核打击会。

这一声明在没有任何公开的伊朗挑衅或军事行动的情况下发表，增加了其单边和强制性性质。这明显背离了《联合国宪章》第51条中概述的适度和防御性军事姿态规范，该条款仅允许在应对武装攻击时进行自卫。

四、惯例与规范的危险侵蚀

这一事件反映了数字时代外交和法律约束的更广泛侵蚀。国家元首越来越利用个人或非正式平台发布官方威胁，而无需经过传统的国家或外交程序。

特朗普此前通过推特对朝鲜（“火与怒”）和伊朗（“历史上少有人遭受过的”）发表过激进威胁。然而，这一最新声明将威胁从戏剧性夸张提升为战略信号。它针对平民，暗示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Hawkins：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使用，并要求立即服从**在巨大的武力威脅下。

結論：違反第2條第4款和嚴重的先例

這條推文——由現任美國總統、世界最大軍隊的總司令發布——構成對《聯合國憲章》第2條第4款的明顯違反。它威脅伊朗的領土完整，暗示使用核力量，並將數百萬平民置於即將遭受傷害的陰影之下。

國際社會、聯合國和法律學者不得將此類聲明視為瑣碎或修辭。如果不加遏制，這將開創一個危險的先例：數位戰爭宣言——隱藏在推文的語言中——可以存在於國際問責的界限之外。